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8F

承辦人：林佳怡

電話：1999#6371

電子信箱：edu_pe.13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蘭雅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0530705800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適性基地學校甄選計畫1份(9cc3269474ad3eb070ba24352baae73f_30705800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為教育部辦理「教師適性教學輔助平臺」計畫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05年1月15日臺教師（三）字第105000628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綱，提升教師「適性教學及相關數位科技教學」專業素養，藉此輔助平臺適時掌握學生學習需求，有效擬定適當的教學策略。爰此教育部委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及國立中央大學辦理「教師適性教學輔助平臺」計畫。
- 三、旨揭計畫欲甄選國語文、數學、自然科學之「適性教學教材研發基地學校」，徵選截止日至105年1月25日，相關計畫內容、參與意願調查表及獎勵辦法請參閱附件資料。
- 四、如有意願參與者，經徵選後補助參與計畫學校執行經費5萬元，學校校長及相關人員並依本市獎勵辦法敘獎。
- 五、如有相關疑義請逕向計畫聯絡人洽詢：
(一)國語文學習領域(一至九年級)——張子琪 (電話：04-2218-3435；

email : lan@gm.ntcu.edu.tw)

(二)數學學習領域(一至九年級)—蘇宥曲 (電話：04-2218-3526；email
：ai.ntcu.edu@gmail.com)

(三)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(三至六年級)—楊偉淳 (電話：03-422715
1#57861；email：yangyunya810914@gmail.com)

六、檢送適性基地學校甄選計畫1份供參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

副本：

TAIPEI
臺北

PIAN546 內部資料